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局2020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报告

按照省政府关于继续推进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总体部署和《仁和区关于贯彻落实四川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的工作方案》（攀仁委办〔2020〕10号）文件精神，仁和区财政局根据区本级资金安排实际情况积极推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于2020年6月—2020年10月对全区16个项目和1个单位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基本情况及主要成效

**（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2020年仁和区绩效评价工作采取先自评再抽取部门单位和项目进行重点评价的方式开展。仁和区所有区级预算单位和乡镇人民政府参与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工作，自评资金140,915万元，达到了自评全覆盖。

2020年选取了攀枝花市大河中学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资金6,808万元；16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重大节庆活动项目包括8个子项目），涉及资金23,650万元。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重点评价得分情况：最高得分95分，最低得分40分，平均得分84.82分。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的纪检监察监督平台建设项目、区财政局及各保险承办机构的2019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区妇联的“三八”妇女节活动项目分别以95分、94分、93.5分列第一、二、三名（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得分详见附件1）。

2020年绩效评价项目总体情况完成质量较好，与2019年度相比，有以下变化。一是根据仁和区经济发展和资金投入的实际情况，将评价的重点放在项目绩效评价上。评价项目从2019年度7个增加到16个，增长128.57%；二是首次开展了国有资本经营性评价，对仁和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达到了上级的重点绩效评价范围从一般公共预算向其他三本预算拓展的考核要求；三是增强评价力量，提高评价水平。针对以往年度评价报告质量普遍不高的情况，2020年，仁和区财政局高度重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财政各分管领导亲自抓对口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评价报告质量较以往年度有了一定的提高。

通过此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发现被评价的大部分项目资金能够发挥应有的效益，但还存在不少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详见附件2）：

1.部分项目财务管理混乱，未专款专用，挤占挪用专项经费。如迤沙拉姊妹节、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活动期间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等项目。

2. 部分项目目标绩效不强，项目管理不规范。如 2020年新冠肺炎防控经费、区武装部保障经费等项目。

3.部分项目建设进度严重滞后。如区林业局的森林植被恢复费省级分成项目(城市视野区鸡公营森林质量精准提升与生态治理)，该项目严重滞后，无法开展有效的绩效评价。

4.部分项目资金兑付不及时。如仁和区土地储备中心的老街片区土地储备项目存在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签订滞后，债券资金兑付不及时的情况。仁和区商务局的“仁和味道”美食文化季活动名菜评选项目也存在项目支付不及时的现象。

5.部分项目建成后管护差，造成财政资金损失。如同德镇政府2019年财政扶贫--仙人洞水厂与双河水厂并网项目，项目建成后，管护措施不到位，存在人饮安全隐患。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的自驾游线路提升项目，项目建成后无管护制度和管护措施，由于管护不到位，现已造成损失。

6. 部分项目财务管理不规范，内控制度执行较差。如“三八”妇女节活动、脱贫攻坚宣传经费（财政扶贫项目）、公安分局保障经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项目。

7. 个别项目未发挥效益。如廉政风险防控平台建设项目，该平台不具备可执行性，未体现既定的使用效益，项目已停滞，财政资金造成浪费。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2020年仁和区财政局选取了攀枝花市大河学开展部门整体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经评价大河中学得分81.5分。从得分情况看，大河中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情况较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为财务管理存在不规范现象、个别预算项目支出进度缓慢、单位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等。

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

2020年仁和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川委发〔2019〕8号）精神，积极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已初具成效。主要表现在：**一是**全面完成了《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改革两年攻坚工作方案》中关于绩效管理的各项工作任务；**二是**建立了比较完善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按照上级的部署并结合仁和区实际，制定并印发了《仁和区关于贯彻落实四川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的工作方案》（攀仁委办〔2020〕10号）。同时在总结梳理了以往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上，制定了《攀枝花市仁和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暂行）》（攀仁财〔2020〕51号），该文件明确了各单位的工作责任，规范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流程，建立了各项指标体系，为下一步提升预算绩效评价整体质量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三是**绩效监控工作实现了“资金全覆盖”。在2019年对预算单位本级预算资金开展绩效监控的基础上，2020年对预算单位所有资金进行了绩效监控，有效推进了各项资金绩效目标的实现；**四是**全域拓展绩效范围的广度和深度。截止2020年，已开展了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财政政策绩效评价、政府性基金绩效评价、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评价；**五是**乡镇基层政府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进一步深入。仁和区14个乡镇、街办在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对乡镇、街办本级安排的部分项目资金，开展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目前，仁和区乡镇、街办政府已初步建立起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

三、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增强**

随着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逐步推进，各部门（单位）对预算绩效理念有了一定了解，但长期以来形成的“重支出、轻管理”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根除，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理念尚未真正建立，一些部门（单位）认为资金使用只要合法合规就行，使用效益与己责任不大，因而对绩效管理工作重视不够，少数单位存在拖延或被动应付现象，工作缺乏主动性。

**（二）预算绩效评价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

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主要是由第三方机构和财政部门组织的评价产生，由于基础工作薄弱、专业队伍不齐、评价水平有限等客观原因，有些项目的评价结果还不太令人满意，评价质量还不是很高。有些评价重形式，轻内容；重成绩，轻问题；重经济效益，轻社会效益；重效果，轻效率。评价质量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三）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的起点和基础，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对预算管理的水平、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益具有决定性影响。目前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项目调整、资金调整、绩效不高等问题，原因很多，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预算编制不结合绩效目标，不结合实际支出需要，存在找事定项目，找项目要资金的问题，还需在今后的管理中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严格控制预算调整，真正做到预算就是决算。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有待进一步加强**

部分单位对项目绩效评价的结果没有引起足够重视，对评价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没有及时进行采纳，还存在“一评了之”的问题。财政部门对评价结果运用的考核和结果缺乏有效的制约措施。

 四、下一步的工作

（一）加强业务培训。随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不断深入，对相关知识的要求越来越高，准备在条件成熟时，开展全区范围内的绩效评价业务培训工作。

（二）简化绩效评价内容。在以后的绩效评价中，因地制宜，不能一刀切，以社会影响、经济效益等为主要内容进行评价，尽量做到科学、公正。

（三）完善制度体系。经过多年的制度建设，从指导意见、相关办法、实施细则、操作流程进行规范，已初步形成一个完整的指标评价体系，但仍需进一步完善。

（四）推进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第三方评价工作。明确标准，推进第三方评价体系建设，加强第三方评价机构的业务指导和监督工作。

（五）注重结果运用。将每年度的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形成报告，接受人大和社会的监督。同时将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和政府决策的参考。

（六）加强宣传和组织领导，不仅从财政的角度进行要求，还要从政府的角度加强，不断提升各单位的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附件：2020年度绩效评价报告